

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05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

公司董事会定于 2005 年 12 月 28 日召开在本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 2005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现将有关会议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 会议时间：2005 年 12 月 28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14：30 分

二、 会议地点：本公司四楼会议室；

三、 会议内容：

1. 审议英力特集团向西部公司转让发电机组的议案。

四、 会议表决方式：现场投票的方式。

五、 会议召集人：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六、 会议对象：

1、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
2、 聘请律师

3、 截止 2005 年 12 月 21 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，因故不能出席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出席。

七、 参加会议办法：

1. 登记办法：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，委托他人出席的还需由法定代表人出具授权委托书登记出席。

公众股股东持股东帐户卡及本人身份证登记，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授权人股东帐户卡登记，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、传真方式进行登记。

2. 登记时间：2005 年 12 月 27 日；上午 8：00~12：00，下午 13：30~17：00

3. 登记地点：宁夏石嘴山市河滨工业园区钢电路公司证券部

4. 联系办法：

电话：0952-3689323

传真：0952-3689589

邮编：753202

联系人：张继红

八、与会股东食宿和交通自理。

附：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

兹全权授权委托 先生（女士）代表本单位（个人）出席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于2005年12月28日召开的2005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并代为行使审议及表决权。

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：

委托人持有股数

委托人股东帐户

受托人（签名）

受托人身份证号码

委托人（签名）

委托日期：2005年 月 日

备注：授权委托书复印、自制均有效

以上议案提请董事会审议。

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 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